## 关于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:

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已收到 关于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 函》,经认真核实,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:

本公司作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上市公司")的 控股股东,截至目前,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 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 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控股股东:南京紫金技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

## 关于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:

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已收到关于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,经认真核实,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:

本公司作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上市公司")的 实际控制人,截至目前,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 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 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实际控制人: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 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